

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部（处）文件

心培〔2026〕001号

河南工程学院 2026 年“心光学堂”培训方案

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是守护学生身心健康、防范校园心理风险、落实心理育人职责的核心力量，肩负着筑牢校园心理安全底线、助力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使命。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7年）》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基本建设标准》等国家专项政策要求，对标全省高校心理健康工作部署，结合我校心理育人工作实际，进一步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专业化、梯队化建设，特制定本培训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及全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最新部署，立足我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提升心理育人专业化水平为核心，以分层分类精准培训为路径，聚

焦危机识别、科学干预、规范引导等关键能力，打造高素质、专业化心理育人队伍，为学生身心健康成长和校园安全稳定提供有力支撑。

二、培训原则

1. 注重理论联系实际。紧密结合校园心理危机干预、学生心理支持、家校协同育人等工作实际，把学习培训同解决实际问题、提升工作效能结合起来，学以致用。

2. 注重区分层次。坚持初阶、中阶、高阶分类施训，日常培训与专题培训相结合，集中学习与实操演练相结合，精准匹配不同岗位能力需求。

3. 注重全员覆盖。面向全体培训对象（含班级心理委员、宿舍信息员、各学院（书院）党总支副书记、心理专员、辅导员、班主任、社区育人导师、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心理咨询师、基层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指导小组成员）开展轮训，分类施策、精准覆盖，实现应训尽训、全员提升。

三、培训计划（见附件）

四、培训要求与考核

1. 学校统一组织实施“心光学堂”全年培训，由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统筹安排、考勤登记，培训情况、参训学时与考核结果统一纳入相关人员考核，作为辅导员年度考核、职级晋升及学生骨干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。

2. 全体参训人员须按时参加培训，不得无故缺席、迟

到、早退。确需请假须履行书面请假手续，经所在单位及学生工作部批准后方可生效。各学院（书院）要认真抓好培训组织落实，积极为参训人员创造良好学习条件。

3. 培训考核实行分层实施：初阶以理论笔试、情景模拟为主；中阶以案例分析、方案设计为主；高阶以个案概念化、伦理答辩、实操展示为主。考核合格者颁发结业证书。

4. 参训人员要坚持学以致用，把培训所学运用到日常心理排查、谈心谈话、危机干预、活动组织等实际工作中，不断提升心理育人工作能力与水平。

五、其他

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根据实际工作情况，具体安排培训时间，请各学院（书院）及时关注学生工作部网站。

学生工作部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心光学堂

2026年4月14日